

股票代码：002048

股票简称：宁波华翔

公告编号：2026-020

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并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，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2022年8月4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已于2022年8月3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“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——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”专户，过户价格为1.00元/股，过户股票数量为10,948,905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.345%，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2026年3月3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的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10,948,905股，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，出售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.345%。公司在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期间，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，遵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。

根据公司《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，后续将根据规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，于30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资产清算和财产分配等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8日